

中国人民银行泸州市分行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泸州市分行（以下简称泸州市分行）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的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泸州市分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泸州市分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组织深入学习中央、省、市政府及上级行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制度，研究部署有关工作。定期组织召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会议，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有力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二是强化流程标准，组织修订政务公开制度。结合人民银行机构改革工作进程，泸州市分行及时组织修订了《中国人民银行泸州市分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和《中国人民银行泸州市分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优

化政务公开工作流程。三是强化工作质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方式。及时更新行政许可事项目录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泸州市分行简介、机构职责等政府信息，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依法依规做好主动公开。修订更新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人民币结算账户核发审批及在宣传品、出版物或者其他商品上使用人民币图样审批相关服务指南。改进公示方式方法，新增设政务公开公告栏，有效提升工作效能。2023年，泸州市分行主动公开行政处罚信息3条，行政许可信息3684条，未收到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信息公开不当引发的投诉、行政复议或诉讼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泸州市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信息公开的方式多样性、监督评议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工作中，泸州市分行将针对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查漏补缺，结合实际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发挥好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机制，进一步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规范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政府信息公开电话：0830-2730220，

监督电话：0830-2281901。